

# 2022 年水利建设市场主体（勘察、设计、咨询单位） 信用评价申报指南

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协会

## 一、申报流程

### （一）建立信用档案（2022 年 7 月 8 日-2022 年 7 月 31 日）

申请人登陆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以下简称监管平台）（网址 <https://scjg.mwr.cn>），点击右侧“信用档案管理”链接或“企业信用档案管理填报入口”浮动窗口，进入信用档案填报系统，建立和完善企业信用档案。信用档案是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的信息来源，评审过程中信用评价机构不再受理任何补充申报材料。申请人务必如实、完整填报。

申请人按照 **2022 年水利建设市场主体（勘察、设计、咨询单位）信用评价申报材料清单**（见附件 1-3）要求在监管平台填报信息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到指定位置。

下载“**工程业绩评价表（勘察、设计、咨询）**”（见附件 4），由项目业主对参评项目分项赋分。

### （二）完成报名登记（2022 年 7 月 31 日 24 时前）

申请人完成信用档案填报后，进入“信用评价”栏目“信用评价报名登记”页面填写报名信息，并点击“参评信息预览”按钮，系统将自动生成“信用评价参评信息预览表”页面。

申请人须根据所申报类型认真查看并仔细核对表中的各项信息，

发现信息有误可进行修改，并重新预览。全部信息核对无误后，点击“确认申报”按钮。

申报信息一经确认，企业信用档案将无法修改。申请人务必于7月31日24时前确认申报信息、完成报名登记，逾期将不予受理。

### **（三）登录评价系统（2022年8月3日-2022年8月10日）**

评价机构信用评价系统将集中调取经过申请人确认的申报信息。在此期间，申请人须通过监管平台网站登陆信用档案填报系统，点击所申报类型的链接，进入评价机构信用评价系统，对参评数据调取情况进行核对及确认，并按照系统提示，于8月10日24时前在线提交信用评价申请（含承诺书），逾期提交或未提交的，视为放弃参评。具体操作如下：

**第一步：**在“①申请类型选择”中选择申请类型及资质等级，**资质等级原则上应为最高资质等级。**

**第二步：**在“②评价信息核对”中，认真核对全部评价信息和证明材料。在左侧菜单栏“专业指标-市场行为”，点击“选择参评项目”勾选参评项目（数量为每年不少于3个或3年不少于10个），提交后参评项目即显示在下方项目列表中，将业主赋分（进度、质量、技术服务分数）如实录入系统并上传经业主盖章的工程业绩评价表扫描件（\*注意：评价表中均为必填项，务必填写完整），点击“保存”完成业绩信息录入。

**第三步：**在“③确认提交”中，点击“下载信息确认表”，打印《水

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信息确认表》(含封面、承诺书、信息确认表 3 部分)并将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单位盖章的扫描件上传至评价系统中。

点击“提交”按钮，将评价申请正式提交至评价机构(\*注意：务必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 24 时前完成“提交”，逾期不予受理)。

## 二、相关要求及说明

### (一) 评价办法及标准下载地址

《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管理办法》(水建设〔2019〕307 号)

下载地址:

<http://xh.giwp.org.cn/article/1/151d627078b5439ab23e2a5aa2dbee15?category=zcfg>

### (二) 近 3 年要求

本次评价申报材料要求中(除财务指标外)的近 3 年是指 2019 年 8 月 1 日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财务指标的近 3 年是指 2019、2020、2021 年。

### (三) 业绩类型要求

市场行为部分业绩类型应为申报相应资质或资信评价标准中规定的业绩类型。

### (四) 证明材料要求

所有证明材料上传格式应为 PDF 或图片格式,无需寄送纸质材料。

### (五) 申请升级要求

《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管理办法》中第二十二条规定：“水

利建设市场主体取得信用等级满 1 年后，可申请信用等级升级”。2021 年度的参评单位取得信用等级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17 日，未满 1 年不可申请升级。

#### **(六) 联系方式**

宋 扬 010-63206762

计炳生 010-63206763

Q Q 群：1058747225

#### **附件：**

1. 2022 年水利建设市场主体（勘察单位）信用评价材料清单
2. 2022 年水利建设市场主体（设计单位）信用评价材料清单
3. 2022 年水利建设市场主体（咨询单位）信用评价材料清单
4. 工程业绩评价表（勘察、设计、咨询）